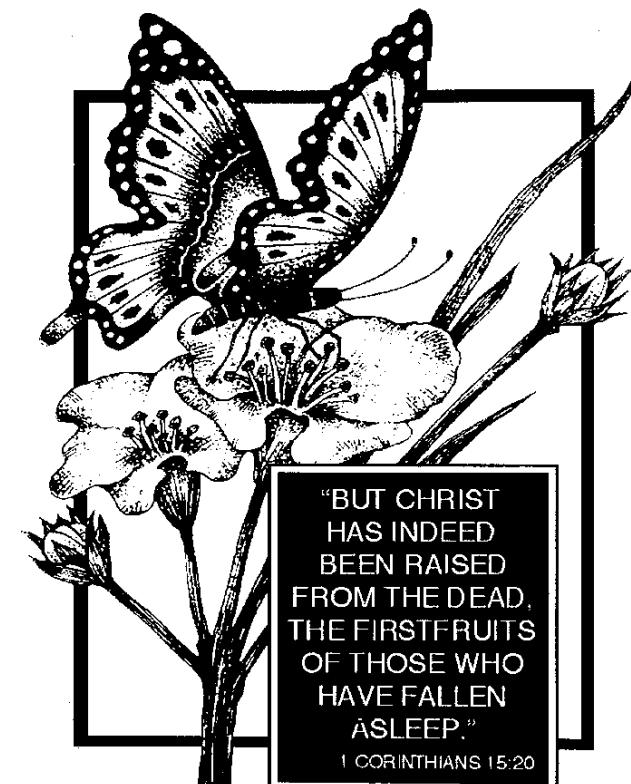


各地錫安堂地址及電話		
土林	111 台北市土林區福國路 94 號 2 樓	02-28356570
溝子口	116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 231 巷 34 號	02-22368055
南昌路	100 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 3 號 8 樓	02-23417374
蘆洲	247 台北縣蘆洲市長安街 41 號 1 樓	02-82851738
深坑	222 台北縣深坑鄉埔新街 57 號 2 樓	02-26620590
中和	235 台北縣中和市景安路 46 號 7 樓	02-22443604
平溪	226 台北縣平溪鄉中華街 54 號	02-24236529
板橋	220 台北縣板橋市信義路一巷 26 弄 32 號 4 樓	02-29509370
基隆	202 基隆市中正路 34 號 602、603 室	02-24245070
龜山	333 桃園縣龜山鄉文光街 36 號 1 樓	03-3287408
中壢	320 桃園縣中壢市協同街 112 號之 1 地下樓	03-4566747
龍潭	325 桃園縣龍潭鄉龍潭百年二街 15 巷 7 號 10 樓	03-4993306
苗栗	360 苗栗市和平路 99 號 1 樓	037-352560
花蓮	970 花蓮市中美九街 117 巷 1 弄 9 號	03-8228543
宜蘭	260 宜蘭市中山路二段 202 巷 21 號	03-9328371
台中	404 台中市博館東街 10 巷 13 號	04-23101018
大甲	437 台中縣大甲鎮民生路二～86 號	04-26868483
嘉義	600 嘉義市成仁街 173 號 2 樓	05-2253142
台南	701 台南市中區公園路 129 號	06-2295050
高雄	807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366 號 5 樓	07-3155571~2
岡山	820 高雄縣岡山鎮平和東街 68-1 號	07-6222486
屏東	900 屏東市忠孝路 97 號	08-7653289
台東	950 台東市洛陽街 11 號	089-324049
國外索閱恩光教會		
紐約	84-39 85 Drive Woodhaven, N.Y. 11421 U.S.A.	(718)8498974
洛杉磯	4113N. Peck Rd. El Monte, CA 91732 U.S.A.	(626)2797447
慕主先鋒	39620 Sundale DR., Fremont, CA 94538-1929, U.S.A.	(510)6568900
沙加緬度	6905 Storia Way Elk Grove, CA 95758 U.S.A.	(916)6847704
溫哥華	13351 King George Hwy., surrey, B.C. V3T 2V1 CANADA	(604)6266563
大阪	日本大阪市旭區高殿 3-19-23	(6)69293780
普曼	260 NW Golden Hills #25, Pullman, WA 99163, U.S.A.	(509)3341397

恩光



第一九九期 二〇〇六年五月六月

基督在你們心裡成了有榮耀的盼望。

——歌羅西書一章二十七節

榮耀歸與祢

艾德芒 L. 布德賴

得勝之神子，起來，榮耀歸於祢；
祢勝過死亡，贏得永無止境之勝利，
 天使著光明外袍，輶開墓石，
在祢身體安放之處，守著摺好衣物，
看哪！耶穌從墳墓裡復活，來迎接我們，
散開恐懼、陰鬱，祂慈愛地問候我們，
 願教會歡唱凱歌，高聲頌吟，
因她的主已復活，死亡失去芒針；
 榮耀的生命之王子，我們不再懷疑，
 在我們的掙扎中幫助我們，
 願教會歡唱凱歌，高聲頌吟，
因她的主已復活，死亡失去芒針；
 榮耀的生命之王子，我們不再懷疑，
 在我們的掙扎中幫助我們，
 沒有祢，生命盡屬空虛；
藉著祢不死的愛，使我們得勝有餘；
帶領我們穩渡約但，入祢在上天庭；
 得勝之神子，起來，榮耀歸於祢；
 祢勝過死亡，贏得永無止境的勝利！

認識耶穌

Knowing Jesus

吳老牧師 Hans R. Waldvogel

神差祂的獨生子作我們的生命，使我們能靠祂活著，神的愛就在此顯明了。在我基督徒生命的起頭，主曾對我說：「你要知道道路嗎？我就是道路。你要知道真理嗎？我就是真理。你要得著生命嗎？我就是生命。」

那時我並不完全領會這些話的意思；但今天我看見那麼多人，甚至在有五旬節信仰的人中，也有那麼多人走偏了，這些話對我就變得格外清楚了。他們被許多事物——祝福、構想、教義、敬拜神的方式等等——所充滿，卻不是被耶穌充滿。在耶穌基督之外有任何別的興趣，都是危險的；在祂之外對任何種類的教義有興趣，都是錯誤的。我們只當對基督的教訓有興趣，因為耶穌就是真理。

我們不當為這臨到我們的奇妙救恩感謝神嗎？它不是一套要用心思去學習的神學，它乃是有位格的一位，神自己的身位，就是神的兒子自己，父將祂賜給我們，作我們的生命。那就是我的教義，也是我的經歷——惟獨耶穌自己。這就是為什麼那麼堅持要我們認識祂，並曉得祂復活的大能。

有一個奇妙的亮光貫穿全本新約聖經，為何我們長久以來忽略了它呢？為何我們沒有發現它的奇妙呢？在歷世歷代偉大的男女聖徒的傳記中，我都發現他們找到了同一件事。從使徒時代迄今，教會歷史中凡被視為先知、柱石的，都是那些找到主耶穌基督，也在祂裏面找到單純，成為純一清潔的人(參林後十一：3)。哦，何等奇妙的單純！我所需要做的只是愛祂、全心獻給祂，祂就要親自向我顯現。人會誤入歧途，以致失喪了，乃是因為他們不夠注意耶穌自己，沒有親

身與耶穌相交，他們不是惟獨耶穌。當耶穌向你顯現，而成為你心裏所愛的，成為你的分、你永遠的福分時，那是多麼奇妙的啟示啊！當神使你愛上祂的兒子時，那是一個何等的愛的境界呀！只有那些愛上祂的人，才能真正與祂熟識。只有那些熱戀著祂，以致一切世事、一切肉體的罪與情慾和己生命的一切屬物，都褪色而變得沒有意思，且與祂同釘十架，這樣的人才會真正認識主耶穌基督——我所知道的「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加五：24)正是這個意思。

你知道這節聖經的第一句話是：「凡屬耶穌基督的人，……」這就是秘訣之所在。在這地方，神為我們開啟了一條奧秘超奇的路，是一條生命之路，是最奇妙的救恩。主是我的亮光，是我的拯救。我不是從人的著作或人所探討而制定的神學中汲取生命，乃是從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汲取生命，祂是新耶路撒冷的光，也是我的心靈與生命的光。那是何等真實，何等重要，又何等奧秘的事！「耶和華是我性命的力量，我還懼誰呢？」(詩二十七：1)

我經驗過神的醫治，其中最好的一次是發生在我得了似乎無人能幫助重病時；那時主給我這句話：「我是你的健康。」那就夠了！我立刻換檔，開始從耶穌基督這內在生命的源頭汲取生命。然後一件非常奇特的事發生了，雖然有一兩天我身體的狀況似乎沒什麼改變，但那活在我裏面、行走在我裏面的似乎換了另一個人，那就是人子基督耶穌。祂對我變得如此真實，我那麼清楚地意識到祂活在我的身上，以致於我能感覺到生命的新樣式從我裏面湧出來。從那以後，我完全變成另一個人了。似乎神將這亮光賜我為產業，耶穌來主在我裏面，我行

走在神兒子的力量中，那麼真實，那麼奇妙！

你也可以有同樣的經驗——來接受耶穌，祂是你身體的健康，祂是你靈魂的生命。「神不愛惜祂的獨生子，將祂賜給我們，使我們可以靠祂活著。」如果你能接受，你會立刻發現你的身體湧出生命來，縱使身體外面的狀況並未立時起變化，但你將感覺到你裏面有個生命之泉，是真實的，也是永遠的生命。只有享受耶穌的人才真在享受永生。神除了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你以外，並未設計別的方法使你能進入永生的經驗中。你必須接受祂，你必須學習喫這從天上降下來的糧。

今日我們悲嘆為何五旬節運動在走下坡，這就是其根由了！人主要的興趣是經驗、教義和組織，而不是耶穌。我們當然需要聚會的地方，需要詩歌本，需要這一切；但這些都是次要的。佔據我們的心思全人的，必須是尋求耶穌，我們找著祂、愛祂，認識主耶穌是我們永遠的福分，這樣我們可以問自己：「我是否盡我所知的去行：是否盡我一切力量要更認識我的耶穌？」

這就是能挑旺五旬節亮光的事了。我們一旦將敬拜耶穌、愛祂、要祂置於次位，就要失去亮光了。當基督徒失去起初的愛時，燈台就自動挪去了。這就是為何我們須要非常小心地保守起初的愛，除了耶穌以外，沒有別的是我們所寶貴、所珍愛的，祂成為一切的中心。這樣，從早到晚，甚至安睡之時，我的全人全身都在改變，改變成神聖屬天的愛。真正向神活著的人，都是愛上了耶穌的人。

我們作福音執事的人，首先要努力使這件事成為我們生命的經歷。聖經上說，只有那些愛祂的人，要「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士五：31)這是對新約的職事多麼好的形容——如日頭出現，光輝烈烈！在上昇的旭日面前，黑夜與

陰暗都要逃遁無踪。神所期待於你的，乃是這樣；不論祂呼召你在何處服事，你都要將黑夜的陰影趕除，黑暗權勢的工作會在你的職事面前逃遁。即使我們的服事超過了我們的度量，它仍然要像日頭出現，光輝烈烈，這是神說的。

使徒保羅是最好的例子。雖然他在今日被視為最大的使徒，但他一直保持這種態度：「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當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13、14、8)這就是那位最大的使徒；他大可以享受他應得的尊榮，要求他當得的退休金，安享餘年；但我們看見他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為要得著基督。他說他以認識神的兒子為至寶。

你認識這至寶嗎？那是無以言喻的。試想父神這樣愛我，將祂的獨生子賜給我，使我可以藉著祂得著生命，這實在是無法言喻的事！如果我沒有盡我所知的去行，沒有盡我一切力量要更認識我的耶穌，我就有禍了。

換句話說，我的工作計劃必須與使徒保羅一樣；不管我需要照顧多少教會，不管我多麼忙，那佔據我的心思和全人的必須是要認識祂，和祂復活的大能。這樣愛上耶穌的人會發生什麼事呢？他們將得著祂，直永世無盡。

耶穌在約翰福音第六章清楚地講論這件事，祂提到從天上降下來的糧，那不是奇妙的經文嗎？請聽：「我父將天上的真糧賜給你們。」(32 節)你必須特別留意「賜」這個字，它是個禮物。毫無疑問的，祂要臨到你，這是無可置疑的！如果你渴慕這天上來的糧，如果你要它、為它勞力，就沒有任何人能從你手中將它奪去。這是你需要學習的事：我

們必須為得著基督而勞力，祂將自己賜給那些用行動證明他們要祂超過自己生命的人。

這樣，這奇妙篇章的第 57 節會在你我的生命上成為實際：「我因父活著，照樣，喫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著。」這就是健康、生命、公義和聖潔的供應來源，你會得著一切聖靈的果子。你將經驗到枝子住在葡萄樹上最高層次的生命，你的生命要變得多結果子。

噢，這是奧秘中的奧秘——基督是我的生命！我能再對宗教或神學或一切使人心思被攪亂了的事物有興趣嗎？那惡者要藉著這許多方法將神兒女的腳步引入歧路，引離神的城。不，只有一條生命之路，我必須很小心地走在其中；這條路就是耶穌。祂自己要引領我、指示我。耶穌自己要來就近我，比兄弟更親，比最親密的朋友還親密。是的，生命的內在根源就是耶穌。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

你可以選擇一年過一年迷迷糊糊地走下去，或者像許多人一樣，一直盼望著、期待著；但你也可以在今天站起來，下定決心說：「已經解決了，基督是我的生命！」你可以持定福音的偉大真理，堅信不移地壯膽前行，向著標竿直跑，為要得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這樣，你就要得著基督，作你內住的生命了。

*讓我們到我們的裏面來尋求神。我們必會在這裏找著祂，絕不落空。且因著與祂在一起……滿溢喜樂、平安。

——芬奈倫

絕對順服

Absolute Obedience



榮耀秀教士 Pearl G. Young

奇妙的救主給我們能力，使我們能夠完全順服。

「錫安的民哪！應當歌唱，以色列啊！應當歡呼，耶路撒冷的民哪！應當滿心歡喜快樂。耶和華已經除去你的刑罰，趕出你的仇敵，以色列的王耶和華在你中間，你必不再懼怕災禍。當那日必有話向耶路撒冷說：不要懼怕！錫安哪！不要手軟！耶和華你的神是施行拯救、大有能力的主，祂在你中間，必因你歡欣喜樂，默然愛你，且因你喜樂而歡呼。」（番三：14~17）

「那時猶大為主的聖所，以色列為祂所治理的國度。滄海看見就奔逃，約旦河也倒流。大山躊躇如公羊，小山跳舞如羊羔…因見主的面，就是雅各神的面…」（詩一一四：2~4、7）

這些經文在我到中國服事的第一年，顯得非常真實且非常寶貴，這些年來其中所發出的奇妙真光有增無減。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大能者在我們裡面，也在我們中間。耶穌這位萬王之王、萬主之主，握有天上、地下所有權柄的那一位就在我裡面，也在我們中間！噢！這真是何等奇妙的事！無怪乎先知勸我們要歌唱、歡呼且滿心歡喜快樂！祂在我們中間要施行拯救，行奇妙的作為。哈利路亞！

如果我們看海裡的波浪（困難）過於注視主，榮耀偉大的主一定會很失望。不信的罪會大大攔阻祂的作為。噢！但願我們更像合神心意的大衛，他處於生命中某個最黑暗的時期說：「我要時時稱頌耶和華，讚美祂的話必常在我口中。」（詩三十四：1）

在我生命的領域中，在順服這一方面，神向我顯為大。我們都知道我們必須絕對順服、一直順服、且在一切事上順服，毫無例外。奇妙的救主給我們能力，能夠完全順服。最近有一次在帶領年輕人聚會時，聖靈作工顯明罪；我提到需要對付罪、除去偶像，才能領受聖靈的浸。會後有一個女孩提到很久以前她向一個朋友說謊，但她說：「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就是無法向她認罪。」

我就用自己過去一個經驗，向她作見證。當時我還是一個年輕的宣教士在中國北方的煙台(山東)，有一天，一個嚴肅的年長宣教士問了我一個問題，我因為怕她，所以沒有完全誠實地回答她。那天晚上睡覺時，聖靈叫醒我自厲害地讓我自覺有罪。（這是主何等恩慈的作為，顯明我們的罪。但願我們不要銷滅聖靈的感動，免得不再自覺有罪而繼續犯罪，心中完全不再被攬動。）我知道我必須去向她認罪。但怎麼有可能呢？我自己覺得辦不到，但我知道一定要這麼作，我真的不敢不順服。然後我想到要信靠神，神能，果然祂使我作到了。祂一直如此！祂大有能力且施行拯救。

我們就像福音書中那個手枯乾的人，耶穌叫他伸出手來；但他怎麼有辦法？手已經枯乾了。如果他回答說：「我辦不到，我的手已經枯乾了。」那麼他的手就會繼續枯乾。但他在信心中開始順服，他有順服的意願，且決定要順服，力量就來了。

我領受聖靈的浸之後不久，一位傳道人建議我有時可以在聚會中去為一、二位按手禱告。這是我覺得很難作到的事情之一，我很怕這一類公開的服事。當然這位傳道朋友不過是提出建議罷了！我大可以聽過就算了，不必太在意。但我知道神常藉著人對我們說話，向我們顯明祂的旨意，特別藉著行走在聖靈裡的傳道人這麼作。這些人不會隨便說話，他

們知道要讓主帶領。所以我一點也沒有忽略，我降服於神的能力，決定要順服。不久，我覺得主帶領我去為某個姐妹按手禱告，雖然我完全不知道她有什麼需要，（當神確知我們願意順服時，祂很樂意向我們顯明祂的旨意。）後來那個姐妹見證說，她來聚會時，頭很痛，突然有人為她按手禱告，她不知道是誰，但她的頭完全不痛了。從那以後，許多次我看見神明確的作為，只要人單單地順服祂。有的人因著按手禱告得醫治，也有許多人因此對耶穌產生極大的渴慕。噢！如果我們不順服，將會有何等大的損失！是的，大有能力的那一位與我們同在，使我們能夠在一切的事奉上順服。祂能在各樣善事上成全我們，叫我們遵行祂的旨意。（參來十三：21）

有時因著順服神的帶領，人會陷入很艱難且危險的環境中。許多次我在中國大陸遇見這種狀況，但總是有恩典和能力帶領我渡過。神大有能力，噢！祂何等愛你！祂應許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

最好的是，榮耀的救主藉著這一切，作工在我們身上，使我們脫離自己，被改變成為祂的樣式。這也是祂要我們凡事順服的目的，直到祂能因我們歡欣喜樂，且因我們喜樂而歡呼。噢！讓我們相信祂正在作這樣的工。祂這樣作工在以諾身上，因為以諾單單相信祂；祂也要這樣作工在我們身上，只要我們一直把眼目定注在祂身上，因為祂是施行拯救、大有能力的主。祂能作成，「祂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裡的大力，充充足足的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弗三：20）哈利路亞！

（本文譯自 TNAO 二〇〇六.1）

基督徒若不順服，就無法期待得著神的顯現；在某些重要的關卡，人若拒絕順服神，頑固地抗拒基督的命令，他一切的宗教活動都是徒然的。他可以上教會五十年，但沒有什麼益處；他可以什一奉獻、教導人、講道、唱詩、寫作、編輯、舉辦查經特會，直到他太老了無法再服事，但這一切都將化作灰燼，與他無益。（陶恕 A. w. Tozer）

（本文譯自 TNAO 2006.1）

* * * * *

◎如果你無論高興不高興，無論感覺如何，都要遵行祂的命令，那將是很大的得勝，這得勝會影響你所在的城市、地區！

◎最好的還在後頭。The best is yet to come.

◎基督徒一方面要做基督的新婦，一方面也要做祂的精兵。

◎禱告有兩方面，第一，不住地禱告，我們住在主裡面，與主有不間斷的交通；第二，有時主將一個特別的負擔放在我們心中，叫我們去禱告。

◎我們所能做的最寶貴的服事，乃是不住地將感謝讚美獻給祂。

◎為何有些人的眼睛未被開啟而不能常常看見神的榮耀？是因為祂們看太多別的事，比方看太多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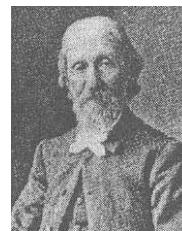
◎一九六七年我即將動身來台灣時，吳老牧師為我禱告說：「將來無論有多少聲音在呼喊她，求你保守她的心跟隨你到底。」

◎賈德納師母去世後，有一次我在夢中看見她，她說：「你要繼續忠心跟隨主，獻上你最好的，等你到了這裡(天堂)，你就會知道那都是值得的，無論你的身體疲倦、勞苦…都是值得的。」

——摘錄自貝珍珠教士的講道

夠用的恩典

Sufficient Grace



慕安得烈 Andrew Murray

本文和接下來的「稱義的恩典」，是慕安得烈「在恩典中成長」的第十四與十五章。原著於一八七六年印行，是以荷蘭文寫成，其後譯成德文，較晚近才譯成英文。——譯註

「祂對我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為基督的緣故，就以軟弱、凌辱、急難、逼迫、困苦為可喜樂的；因我什麼時候軟弱，什麼時候就剛強了。」（林後十二：9—10）

當一個人提及與神之間不被打斷的相交，並每時刻享有豐盛之恩典時，正如前章提到的情形：有時人會有一個問題產生：「但不是有時會有烏雲飄來嗎？」這問題的答案在於何謂烏雲？是指罪和失敗，或是主的憤怒與不悅之烏雲？經上如此應許：「我塗抹了你的過犯，像厚雲消散。」（賽四十四：22）所以我們的擔憂可以停止了。耶穌基督的血能洗盡我們一切的罪，每一個基督徒在任何一個時刻覺察到自己的罪，都可藉著信心來到無雲之晴空下，行走在父神的面光中。

但若我們所了解的雲指的是外在的艱難，使我們裡面產生出懼怕和軟弱的感覺，那麼答案是：「是的，必將會有烏雲出現。」

對地球而言，雲會帶來多方面的祝福。當陽光太強時，雲層會使眼睛得到休息；對地土而言，雲層帶來雨水和涼爽之福，在涼爽氣候中生長的樹木，生長速度較慢，但其木料

較在炎熱氣候中成長的樹木，質地更好。甚至在日照充足的溫暖氣候中成長的人們，其體能遠不及生活在寒帶，經受寒冷氣候的人。雲層不會帶走陽光，如同黑夜那樣，它只是使陽光柔和，使我們得蔭庇，免受炎陽光線的傷害。

同樣的，雲彩對屬靈生活可以是一個祝福，保羅就是一個榜樣，曾有一時烏雲籠罩他的頭上，不是因為罪，也不是神憤怒的懲罰；不！只是一個試煉，一種苦難，撒但不遺餘力地要壓垮他，他懇切的禱告，盼烏雲能被挪開，得著的答案卻是：「不！」加上這些話：「我恩典夠你用的，我的能力是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

藉此經歷，保羅學了一個難忘的功課，烏雲不會帶走陽光，陽光倒從土壤裡吸取溼氣形成雲，雲又返回祝福地土。保羅知道他軟弱時恩典更靠近他，使他比自覺強壯有能力時服事得更好。所以他決定「我要歡喜地誇自己的軟弱。我要為雲層感謝主，因為藉著它們，太陽可以祝福地面。」他說：「我……以軟弱、凌辱、急難、逼迫、困苦為可喜樂的，因我什麼時候軟弱，什麼時候就剛強了。」

親愛的基督徒，保羅的一生經常烏雲密佈。經年累月，他被下在監裡，被朋友離棄，他所開創且如父親一樣愛他們的教會，不信任他並且控告他。這些加上別的患難，如烏雲罩頂多日，他學會了為烏雲感謝主，誇自己的軟弱，在麻煩中喜樂。他如何能學會這功課？主曾對他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

因此，在這種特殊的方式中，烏雲密佈的日子，成了靠近主的日子，與祂不斷相交的日子，祂特殊恩典彰顯的日子。雲層只會帶走烈日的鋒芒，不會帶走陽光本身。那是可以得著喜樂和激勵、在軟弱中重新得力的日子。是的，在軟

弱中，力量注入他裡面，因此那是真實的力量，是恩典的力量，使他在軟弱中變為剛強。所以保羅可以經常唱道：「要唱詩歌頌神，祂以雲彩鋪張穹蒼。」

親愛的基督徒，現在你明瞭了，神在每時每刻，每一個境遇中都供應極其豐盛的恩典；當雲霧消散時，你可以向後回顧，看出他曾何等信實地眷顧了你，一切端賴這句話：「我的恩典夠你用的。沒有一個情況、一個需要、一個懼怕，是如此巨大，我不能預見或提供幫助。要認識這件事，即使你無法理解，要相信它，將一切其餘的交付我手。我的恩典夠你用的，要記住這一點，你自己愈軟弱就愈能相信這句話：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

處在這種光景之下，你是否得著激勵，可以與保羅一起說：「如果是這樣，我不需要害怕或發怨言，我寧可誇我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因此我以軟弱為可喜樂的，因我什麼時候軟弱什麼時候就剛強了。」噢！照這樣去作吧，就像保羅在接受這應許之後二十年，能夠如此見證說：「主不僅給了我足夠的，祂還以超過所求所想的份量供應我。」因此你能夠說，祂沒有使你的信心至於羞愧。每時每刻，祂供應過於我所求、所明瞭的。祂的話句句真實，祂言出必行。

「神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的加給你們，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樣的善事。」（林後 9:8）

稱義的恩典

Justified Grace

慕安得烈 Andrew Murray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如今卻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的稱義。——羅馬書三：23-24

稱義——這是罪人從神的寶匣中接受的第一個祝福——所有的人都包含在內，第一個也是最重要的一個祝福。非常清楚、明白地，如果神真實要救我們，這個祝福是必須的。如果我們不曾被稱義，神不可能顯出祂的喜悅與恩寵。因此，被稱義是絕對必須的。

當一個人被控告，站在世上的法官面前，有三種情形他可以被稱義。他可以證明自己是無辜的，法官可以算他為義，判他無罪；或者他可以接受懲罰，在往後的日子，如果有人為著同一個罪行，要再帶他到法庭去，他可以證明他已經付了罰金，法官可以宣告說，法律的要求已被滿足，不能再有任何其他的要求了。在這案例中，這人以前曾經犯罪，且受了刑罰，可以被法官稱義了。另外一種情形是，這有罪的人可以藉由另一個人滿足法律的要求。舉例來說，若是判決是坐牢或是一筆確定數字的罰金，一個朋友可以替他付。如果他沒有立刻被釋放，法官可以發出一個指令，因為在付清債務後，法律的要求已被滿足，有罪的人現今可以稱義了。

在這三種案例中，法官的動作是一樣的。他並沒有使這人裡面成為公義的，他沒有給他公義。他只是陳述，根據法律的要求，這人是合法且算為公義了。在第一種案例中，這人被稱為義，是因他本來無罪，第二種案例中，稱義的條件是，因這人已經承擔了他的刑罰；第三種案例中，這有罪的

人被稱義，是因另外一位代替他，付清了所有的債務。

可是，在這三種情形中，法官的宣告是一樣的。他所宣告為無罪的人，是全然的無罪了。

公義的神，根據第三種情形，稱一個不敬神的罪人為義。神的愛願意使罪人稱義，但祂絕不能犧牲自己的公正去達成這一點：因這緣故，神的愛與神的公正在恩典中結合。藉這樣的聯結，雙方的品質都被顧到了。愛在不義者的救恩中，公正在不義者的稱義中都被成全。愛和公正必須相互為用，好叫人能與那唯一能在神審判台前站立得住的義有份，就是神那純全無疵的義。

我們曉得神恩慈的計劃，設想出實行的方法。主耶穌來到這世間應驗以賽亞書四十五：24-25；耶利米書二十三：6；三十三：16，並且成為「耶和華我們的義」。祂獻上自己，為滿足屬天刑法上公義的要求這個目的。為這個目的，祂承擔了我們該受的懲罰。並且，在祂為我們的罪而死後，祂為我們的稱義又復活了(羅馬四：25；六：7)，祂的復活是祂的稱義(羅六：7)，因此也是我們的。神的宣告是代替品已經償付了，所有和信祂的，都將有份於祂神聖的公義，也在上帝面前算為義。現在祂得到這權利，可以施予這恩典中首先也是最大的禮物——這在神面前已蒙悅納的義——就是神在耶穌基督復活時所宣告的，作為祂百姓之保證人和元首，在罪人相信主耶穌的那一刻所得到的果效。這位救主來到，並且以祂一切恩典的寶藏獻上祂自己，特別是祂的義，給了罪人。罪人在相信並且從恩典之寶庫裡領受他首先也是最主要的禮物——稱義——的那一刻起，他就連結於主耶穌。並且因他在耶穌裡的義，神將宣稱他為義。

這稱義是神聖的宣告，罪人由於他在基督裡所擁有的

義，而站在神聖公義的審判台前被稱為義。此外，他將在每時刻、在所有的境況中，以一個完全正直的人被對待，享受神的恩寵，且毫無攔阻地承接神兒女的產業。

這公義或稱義的宣告，也是一個我們對基督之信心的神聖印記。藉此我們畢生與主的聯合，是大大地被堅固且證實是一個永恆的產業。那是為何聖經說到稱義以至得生。公義和生命，正如罪和死，是不可分的如經上記著說：「義人必因信得生。」神聖的公義和神聖的生命是在永活的救主裡連結在一起的，祂是主我們的義。

親愛的基督徒，你是藉恩典得救的！這恩典不是很奇妙嗎？祂為我們成為罪，以致我們可以在祂裡面被做成神的義。我們是如此輕易地說或唸這樣的話，可是那麼少經歷它們神聖的權能！因此讓我們站在主面前，在信中宣告：「我在神面前已稱義。」讓我們都活在這信心上，並且，像保羅一樣看萬事為有損的，每時刻被建立在基督裡——不是我們自己因行律法而得的義，而是因信神而得的義。

說到這裡，我要祈禱並且請求聖靈向我彰顯這公義恩賜的榮耀。這給我公義的恩典，也會使我認識它，透過對那位稱我為義之神的認識，我能在恩典中有長進。然後經歷透過在我生命裡這公義之根與能力，我將更多更多地被建立且歡喜。因為我，這曾犯罪的罪人，藉著祂的恩典白白稱義。

主啊，我的神，使這稱義的恩典在我裡面如此之強固，以致我能更深進入神聖公義之喜樂與知識中，那是為我預備的，並且我要在其中每時每刻活在你面前。

神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地加給你們，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樣善事。(林後九：8)

【教會拓植與建造專欄 1】

深坑錫安堂

《簡介》

- * 1968 年創立（前身：深坑行道會）
- * 創立牧師：戴默麗教士 Rev. Myrtle E. Taylor
(英國宣教士，一九六七.1.10.來台)
- * 目前傳道同工：戴教士、李明德與高美容夫婦、鄧素美傳道
- * 地址：台北縣深坑鄉埔新街 57 號 2 樓
- * 電話：02-2662-0590



《教會拓植問答，戴默麗教士敘述》

一．您為何會去拓植教會？（母會是如何決定教會拓植的？）

「深坑基督教會」最初是由「行道會」(Covenant Mission)建立的，如果我記得沒錯的話，是應幾位在臺灣煙酒公賣局上班的基督徒之要求而建立的教會。在一九六八年初，行道會的宣教士來找榮教士與林教士，問她們是否可以接管這個教會，因為在那兒服事的同工離開了。榮教士與林教士接受了這項邀請，雖然那時她們並沒有人可以差去那兒。但不久之後，主指示榮教士來問我是否願意接受這項責任，我幾乎立刻知道這是神在我身上的旨意，雖然按天然人來說這是我最不會選擇的道路！（我覺得當神的旨意跟我們的意願不同時，我們比較容易明白神的旨意；但如果我們覺得主所帶領我們走的，正好是我們所喜歡的道路時，我們反而應當格外小心。）

二．您是如何開始拓植教會的？有哪些原則、根基、方法、或不可少的要件？

從別的宗派接手一個教會，跟自己建立教會非常不同。原來的深坑教會，主日聚會只有一個小時，並且從起頭到末了牧師做每一件事。詩歌都預先選好了，連同講道的經文都先寫在一塊黑板上了。我覺得我應該慢慢來，不要太快做許多改變。（但我一起頭就斷然將寫第幾首詩歌的黑板拆下來了！）

在我的鼓勵下，會眾逐漸開始在聚會中起來禱告，後來也有人起來讚美。當聚會開始超過一個小時的時候，有一位弟兄開始不耐煩，但主垂聽禱告，賜下智慧，他的態度不久就改變了，並且能接受聚會時間加長的事實了。慢慢的我們開始舉行傳福音的聚會，也有人得救。那時神安排一對宣教士夫婦來幫助這項事工，我們連袂在早上出到附近鄉間發單張，晚上則回來舉行野外聚會。那時很多家庭還沒有電視，所以會有許多人聚集來聽。就在那段日子，魏溫柔弟兄得救了。（註：魏牧師一家後來在深坑錫安堂成為全職傳道同工多年，一九九一年前往菲律賓宿霧基督徒聚會所牧會六年，於一九九七年創立加拿大溫哥華錫安堂，牧會至今。）

我相信我們應當堅固地守住耶穌所賜我們的亮光，經常有來自不同教會背景的人，建議我們應當怎樣帶領聚會；要拒絕他們的建議不是頂容易的事，但我不敢接受他們的建議（如果那不是主給我們的亮光的話）。我發現不久這樣的人就會離開我們了。

要在聖靈裡帶領一個聚會，一個人必須放下他自己的意見；我想羅炳森師母曾說過：「一個人若想在聚會中得著聖靈的帶領，他必須在聚會以外的生活中讓聖靈帶領。」（我

絕不是以為我自己在這方面已經完全了，我只是提到原則。)

在聚會中不時會發生一些失序的事，比方某人禱告太長，或起來禱告的時間不對，或開始唱一首並不合適的短歌等。我記得榮教士曾告訴我們，在那時很重要的是我們心中應當持守平安，讓主自己來處理這件事，或者祂會賜智慧給帶領的人，使他知道該做什麼。

在聚會前後都要保持安靜，也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最好有一個離聚會會堂有一點距離的場所，讓有需要的人可以在那裡談話。我們應當鼓勵會眾早一點來聚會，會後則留下來禱告，追求主。

我覺得一個牧師對待羊群，應該像個父親又像個母親，使會眾覺得我們對他們的愛是真誠的。這常意謂著我們必須關心他們生活的每一層面，像他們的家庭生活、學校生活、工作、感情的需要、以及屬靈的需要等等。當然我們要小心，不要「轄管他們」。我們在給他們忠告與意見時要小心，不要嘗試告訴人他應當怎麼做，因為他們必須自己從主得著帶領。（而且如果我們這麼做，後來事情變糟時，他們就會怪我們。）當我們需要糾正人時，務必要存柔和的靈。保羅在提摩太後書二章 24~25 節說：「然而主的僕人不可爭競，只要溫溫和和的待眾人；善於教導，存心忍耐。用溫柔勸戒那敵擋的人，或者神給他們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

當然我們也必須常持守信心，不要灰心，這是神的旨意。我們蒙召來相信，而不是來成功，成功是主的事。

我們也都知道要將追求耶穌擺在第一位，比服事祂或我們自己的興趣或其他別的都更優先。祂應許那些將追求祂擺在第一位的人，祂會做奇妙的事。我們服事的人自己與耶穌的關係，乃是最重要的事；我們無法帶領別人超過我們所走

到的地步。

當問題發生，事情轉壞時，可能人會誤會我們，甚至說話攻擊我們，那時要求主保守我們的心，好叫不討神喜悅的事不要進來。取出你的「讚美卡」(羅炳森師母所寫的)來，去實行上面所教導的！

如果一位年輕同工跟一位年長同工(不一定只是年紀長，也包括經驗較豐富的)一起服事，很重要的是那位年輕的應該服在下面：不只是外面表現的樣子，也必須是裡頭的態度。當然那位年長的也必須有正確的態度。有人說，在神的國度裡，除非我們向別人委身順服，否則別人不會順服我們。同工也應該很注意彼此的溝通，當然會有不同意見與看法，但應該公開提出來討論，最好常有一起禱告與交通的時間。

三．您拓植教會的早期（比方前五年），所遇見最大的困難或需要是什麼？您如何面對？

對我而言，起頭最困難的事可能是從另一宗派手中接下這項事工，而他們過去的做法又跟我們那麼不同。這是我前面已提過的。

可能另一個沿續至今的困難，是語言問題。有許多時候我多麼盼望我能使用我的母語！然而主了解這一切，我也非常感激祂所給我的幫助。毫無疑問的，當我必須使用我中小學程度的國語時，對我的驕傲來說是一件好事！

我也已經提到另一項會遇見的困難是，堅固地站穩在主所賜我們的亮光上，而當別人的建議不符合那亮光時要拒絕之。

也許最大的困難是我自己！要倒空己生命，好叫神能更充滿我，這仍是我心中迫切的呼求。

四・母會與所拓植的教會維持怎樣的關係？

我為著這些年我們與母會(溝子口錫安堂)的關係，我充滿了感謝。像深坑教會這樣的子教會，要完全獨立實在是一件很困難的事。我們有一年五次，每次一週的各地同工聚集禱告的「等候聚會」，又有冬夏令會，以及兒童夏令營等，使我們可以享受各地同工們的服事與交誼，還有《恩光》雙月刊，以及所出版的其他書刊，都對我有幫助。

五・新拓植的教會，在經濟上是如何的（包括教會的需要與工人的需要）？

錫安堂的同工都是過信心生活的，並不從教會支領薪水。

教導什一奉獻的真理是很重要的，要指出那不只是責任，也是祝福；也要強調國度的真理，就是不要讓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事（太六 3）。我們在深坑不傳奉獻袋，弟兄姐妹可以將他們的的什一奉獻及其他奉獻放在奉獻箱中，包括指名為傳道同工的奉獻。最好傳道人不知道是誰為他們個人奉獻，免得有重此輕彼的試探。

當我們第一次購置教堂時不夠小心，讓人知道誰為建堂奉獻；但第二次我們做得好一些。當然教會的財務同工會知道誰奉獻了多少。還有，應該至少有兩個人一起點取奉獻箱中的錢，當然也應該有嚴謹正確的帳目。全職傳道同工最好不要管教會財務，讓一般弟兄姐妹管比較好。

最後我要說，為著深坑教會弟兄姐妹與我之間的互愛互敬，我何等讚美主！有些親愛的弟兄姐妹我是從他們出生就認識他們，他們如同我自己的孩子；我很感謝他們按他們的年齡看我是他們的母親或祖母。相信主要繼續賜福給這個教會。

(本文多半內容，是戴教士數年前為撒母耳訓練學校寫的。)

上帝埋在這兒？

喬伊絲・維爾斯・彭茲

多年前的一個黃昏，鍾兒問的一個問題，還是迴響在我的腦際，那是六歲的他極其認真發出的問題：「上帝也埋在這裡嗎？」

那個下午，在費城具有歷史意義的地區，我們花時間參加一個走路的旅遊。我們參觀一些美國古老的教堂和墳場，嚮導指出著名的先人富蘭克林的墳墓。

很明顯的，既然這麼多重要人物都埋在這兒，鍾兒認為上帝一定也埋在這裡。自從鍾兒問了這個問題以後許多年，我遇見一些人，他們似乎確實把上帝埋起來了。有一些因著和神保持疏遠的距離而埋葬了祂；一個年輕人坐在我在大學的辦公室裡，對我說，他相信聖經裡的神，但他無法相信上帝現在還關切著人類。

他將神歸檔在過去，將祂束之高閣。

神若仍然近在咫尺，我勢必對祂該有所回應，將神推回宇宙開天闢地的洪荒時期，比較容易。我若能說服自己說，祂其實並不關心我，那麼我就沒有必要打擾祂了。那些人行走在埋葬祂的小徑上，持續將祂向後推回，湮沒在時間的迷霧裡。其他的人接受祂是一位活神，甚至也在他們生命中動工，可是他們將祂埋在忙碌之下，鼠籠中的賽跑使他們不停地在原地打轉。有一個需要保持在良好狀態的工作，一個要維繫的家，垃圾要拿出去倒，衣服需要洗，弄好家人之間的關係得花時間在一起，作為一個好公民必須參與社區服務，上帝必須等待輪到祂才行。我們大多數的人，都有和永生神

保持相交的觀念，可是哪來的時間啊？我們把祂安插在汽車保養和收回烘乾了的衣服之間的片刻，如何？

上帝被埋在「待做事項」的單子上。

我們中間一些人把上帝埋在牢騷之中，我們有許多問題，上帝沒有照著我期待的給我回應。我受傷，祂允許我淚流不止；我需要答案，祂沉默不語；我用那些祂需要為我成就的事轟炸祂，祂不理會我的指示。

我們變得唉聲歎氣，我們寧願緊緊抓住自己的痛苦，也不願交出給祂。如此我們把祂以及祂所有的榮耀，埋葬在日積月累的錯誤之下。

抹大拉的馬利亞看見耶穌死了，也眼見祂被埋葬。

在那頭一個復活節的早晨，她來到墳墓邊尋找一個屍身。

她有她的「待做事項」單，首先要做的是，用她帶來的香膏，膏抹耶穌的身體。馬利亞多年在耶穌的旅行服事中追隨祂，她知道祂曾使死人復活。但在這個黎明，她把這些神蹟置諸腦後，那是古早年代的事了。

當她無法找著耶穌的屍體時，她站在外邊哭泣；要到幾時為止呢？她也許會想：耶穌的仇敵苦害祂、殺了祂，現在還把祂的屍體盜走，剝奪她最後一次尊榮祂的機會。她必須再忍受多少次的不公不義？

她的失落感整個兒將她淹沒。正當她哭泣之時，耶穌，這位道成肉身的神，這位永恆「我是」的那一位，站在她後邊。

祂叫她的名字。

她發現一位活生生的救主，而非一具屍身。祂沒有被拘

禁在過去，祂活在當下。她其實不需要掛心如何埋葬祂，祂有一個偉大的服事要她承擔，祂要她去分享這喜樂的事，祂說：「去告訴我的弟兄！」

那日在費城，當我思索要如何回答鍾兒的問題時，他自己想出了答案：「啊！我想起來了，」他說：「上帝不會死。」這就是復活節的意義——記得上帝是不會死的。

神要向你顯明祂是永活的，在忙得團團轉的生活中與你同在。即使當你失去對祂的看見而淚流滿面時，祂還是在某個近處站著。祂呼喚你的名字，復活的榮耀湧進你心中。

不要狼吞虎嚥你的喜樂，去告訴那些還在將祂埋葬的人們。

基督徒，解除你的懼怕

約瑟·哈特、約翰·森尼克

基督徒，解除你的懼怕，讓希望和喜樂來跟進；
「主確實復活了」這喜樂的消息，歡然被聽聞；
在基督我們唯一的元首裡，應許被成全；
慈愛與公義和解，祂曾死過，現在已復活；

祂曾在十架上流血，現在主已又復活，
祂活著不再死，阿們，祂確實已復活；
祂真實地為遭憤怒的墮落罪人，嘗過死味，
那苦澀之心痛停止了祂的呼吸，可是祂現在復活了；

他自己握有死亡、墳墓、陰間的鑰匙，
他治理萬事井然有序，祂是頌讚與勝利，
現在我不再懼怕死亡，我將欣然閉上雙目，
死亡是睡眠，墳墓是床舖，我將與主一同復起。

本 堂 訊 息

從每一次風暴來襲

修·史透維爾

從每一次風暴來襲，
從每一憂傷之潮漲起，
有一平靜穩妥之處隱蔽，
可在施恩座下尋覓，

有一地耶穌在此傾注，
祂歡樂膏油在我等頭頂，
較之四面八方更甘甜，
即祂寶血所買之施恩座前。

有一光景靈與靈相調和，
朋友與朋友攜手合作，
雖天各一方，藉信心相聯繫，
環繞於同一寶座。

在那裡，鷺翅上我們翱翔，
罪惡與感覺不再攬擾，
天堂降下，我等恭迎，
當榮光加冠施恩座上。

一、六月十四日(星期三)～十六日(星期五)將於深坑錫安堂舉行等候聚會。

二、七月三日(星期一)晚～七月六日(星期四)早將於台中全人關懷中心舉行夏令特會，地點(台中市忠明路499號三樓，大潤發樓上)歡迎弟兄姊妹參加，若有詢問事誼，請電：(04)23101018；報名 FAX：(04)26885308。

本 期 目 錄

一、認識耶穌-----	吳老牧師-----	P1
二、絕對順服-----	榮耀秀教士-----	P6
三、夠用的恩典-----	慕安得烈-----	P10
四、稱義的恩典-----	慕安得烈-----	P13
五、教會拓植與建造專欄---	戴默麗教士-----	P16
六、上帝埋在這兒？-----	喬伊絲·維爾斯·彭茲---	P21

錫安堂出版社小啟

由於本出版社幾經變遷，致本期恩光延遲至今方才與諸位見面，特此致歉！